

人乘佛教實行者

目 錄

祇園精舍.....	1
外道誣僧.....	2
佛陀之明.....	3
佛之宿世.....	4
聖孛出家.....	5
助王救國.....	6
遭人嫉妒.....	7
孛將離去.....	8
國王難捨.....	11
臨別諫言.....	12
王再堅留.....	15
國王後悔.....	18
去而復回.....	21
跋.....	22
附註解.....	23

人乘佛教實行者

聖開法師 著

祇園精舍

在印度舍衛國的舍衛城中，有一位很有道德，很有學問，很有財富的長者，名叫須達多，因他非常慈悲（註 1），樂善好施，時常周濟一般窮苦孤獨無依的人，以此善名流佈，人們都稱他叫「給孤獨長者」。

當佛陀（註 2）在摩揭陀國弘法時，給孤獨長者因對佛陀非常的敬仰，乃遠去聞法，並至誠懇切的請求皈依三寶（註 3）受持五戒（註 4），為佛陀的在家護法弟子。後來禮請佛陀到他本國舍衛城去弘法，度化國人，並發願以一處園林奉獻給佛陀，作為安僧辦道，弘法利生的道場。佛陀接受了他的願心，長者隨即派人，到處選擇，結果選中了祇陀太子的園林為最合適。

須達長者對舍利弗（註 5）說：「大德（註 6）！在此舍衛城外，有林園一處，不遠不近，樹林茂盛，花草果樹，樓台亭閣，假山石橋，泉池流水，其水清澈，沒有蚊蠅，一切設備，應有盡有，環境幽靜清雅，寬廣八十畝，遠近約五里，所見過的林園之中，以此為最勝，想在此為佛陀及比丘僧建造精舍，但此園為太子祇陀所有。」

舍利弗應邀前往參觀，亦稱讚不已，乃商議與祇陀太子購買的事，須達長者託了好幾位與太子相好的朋友國老（註 7），從中撮合，長者亦親自出面，向太子表明買這林園的目的，不是為了自己享受；乃是建造精舍（註 8），請佛安住，弘法利世。

太子本來堅持不肯，因聽說是供養（註 9）佛陀，他也是最尊敬最崇仰佛陀的，心想這個福德由自己一人來作；但又受到須達多長者至誠所感，情面難卻，乃假意說：「長者買我園供佛，我甚同意，因長者你是遠近知名的豪富，黃金最多，你既有誠心，我園當賣；但必須將你的黃金鋪滿我的園地，厚敷五寸，得金賣地，若能依此條件，我即出售給你。」

須達長者購園心切，不知太子是和他開玩笑的，乃一口答應了；一言為定，太子要知道他的黃金究竟有多少，認為鋪滿園地是不可能的事，又佯稱堅持原則，看看長者如何辦法。

長者果然命人搬運金磚鋪地，不到幾天，地將鋪滿，黃金還有多餘。太子見之，更為感佩，乃發勝心，想獨自供養。他認為物之所貴，莫過金寶，而須達長者，尚能傾庫買地，建造僧園，我自己有何缺乏，

定要此金呢？於是請悔約施地，但長者不肯同意，太子無可奈何，只說：「取金售地，已議在先，自難悔約，但我們只講的買地，未曾提說買賣地上之物，地今屬你，然林屬我。」於是二人想出一個兩全其美的辦法，須達長者買地建造精舍及一切房屋，林園由太子供養，兩人共同布施，完成了他們的宿願。

祇園精舍建造完畢，佛陀遊此，對阿難（註 10）說：「此園地乃善施給孤獨所買，樹木林園為祇陀太子所施，二人同心協力，共崇功德（註 11），自今以後，此地應名為祇樹給孤獨園，最為合適。」所建造的精舍，就稱為祇園精舍。

外道誣僧

自祇樹給孤獨園建好，奉獻給佛陀之後，因其環境寬暢，景色幽美，空氣清新，陽光充足，比起其他的精舍來，要好得多。故佛陀與常隨眾沙門（註 12）弟子，一千二百五十多人，除了到外地弘化度眾之外，都喜歡經常住在這裡。

當時舍衛國的國王，名叫卑先匿，亦經常偕夫人及侍臣來親近佛陀，並令文武百官，朝臣百姓，到祇園精舍來聞佛說法，求開智慧。又教導大眾供養佛陀，親近沙門。對於僧團所需要的床第、臥具、衣物、飲食、湯藥、一切所需，無微不至，供應無缺。

這個國家在還沒有佛陀之前，外道（註 13）興盛，譬如黑夜，只有燈燭之明。自有佛陀出世之後，就好像白天，麗日當空，光明無量。天下有佛，眾邪皆歇，好像邪魔外道（註 14）都停止了他們的一切活動，正如太陽一出，燈火失明。

該國的人民，過去曾崇奉五百外道，自佛出世，異道眾邪，一時皆廢。佛陀的一舉一動，一言一行，以及菩薩大眾和僧團比丘們的活動，都受外道眾邪的嫉妒。因此，他們乃暗中計謀，想毀佛陀以挽回他們的聲望。

正當邪魔外道的頭目們，焦頭爛額，無計可施的時候，有一名叫酸陀利的女子，乃對她的邪師獻計說：「請師不必憂愁苦惱，我有妙計，能使一切的人們不再尊敬佛陀，使國人仍舊信奉我們的教導，事師如故，恢復如初，毫無損失，自今日起，我將打扮得花枝招展，每天故意經過祇園精舍，穿梭於僧（註 15）團比丘（註 16）大眾之間，一個月之後，你們於夜間暗中將我治死，深夜送去埋葬於祇園樹林內，然後派人假意向僧團查問搜索。比丘們將會直言說我近月來到精舍。搜索的人即可利用這話為把柄，進一步在林間搜出我的屍體，即向王宮申告，請求派遣官吏查辦，你們要假裝哭得非常悲傷，誣指佛教的出家僧人，不守戒律

(註 17)，淫亂民女，姦殺埋尸，以圖滅跡，使我們的信徒，立即擴大宣傳，醜化釋迦牟尼，惡化沙門僧眾，如此一來，國人勢必捨棄佛教而崇奉我們的師尊，這是最好的計策了。」外道邪師聞之，個個點頭說妙，並稱讚酸陀利很聰明，為道亡身非常偉大。

這個女人，自即日起，果如其言，每天裝扮得妖氣十足，往來於祇樹給孤獨園，並與僧眾們攀談，故意使人注意，一個月後，外道邪師，果然派遣四人將女治死，深夜埋尸於祇園樹林之間，次日又派人入園搜索，比丘們都說：「最近常見酸陀利到祇園來，已有兩天不見了。」搜索的人故意大發瞋怒，乃將此事，告到官府，請求查明真相，並說女人祇園，乃屬事實，人所共見，然後失蹤，必有蹊蹺，要求嚴辦，國王知悉，乃令轄區官員，專辦此案，而官員受其矇蔽，乃帶隨人，入林探索，外道邪師乃徘徊於埋尸附近，假意哭泣不止，官員見其悲慘，更加認真搜索，發現埋尸，外道將尸挖出，以輿運載，故意示眾，並發動迎尸人潮，哭聲震天，沿路指責僧團謀害，說出家沙門，應持戒清淨，今反而姦殺人婦，埋尸滅跡，還有什麼道德可言，國人聽說，多有信者，唯得道之士，以智慧判斷，即知其虛偽陷害，對佛教僧團，深感同情。

佛陀之明

佛陀知道了這件事，乃立即通知住在祇園精舍的沙門，在七天之內不許入城乞食，亦禁止談論是非，只要好好的修行，七日之後，事情的真相，必然暴露，比丘們所受苦冤，即可大白。

到了第八天的清晨，世尊吩咐阿難：「今天你進城去，到了街巷即唱道：

妄語讒人，天令口臭；
詐誣清白，死入地獄；
癡虐自怨，長夜受苦。」

阿難依教奉行，城民百姓，聽說這話，一人傳十，十人傳百，百人傳千，千人傳萬，沒有多久，國人皆知，於是議論紛紛，都說沙門必然是清白的，所以佛陀才說這些話。

國王卑先匿，亦聽到了這個消息，心中生疑，乃派幹探，深入民間，秘密伺察，調查結果，發現外道家中，不止一處，都在暗中歡喜，互相慶賀，並又發現一處，正在賞賜四人，以示獎勵，依他們外道的規矩，知識高的，得賞必多，知識淺的，分賞得少，其中一人，性似愚鈍，面目兇暴，他就是治死酸陀利女人的真兇，因知識較差，分得的賞賜，自然就少，心有未甘，口出怨言，乃發怒說：「我反對這事，為什麼共同殺人，賞分得少，你們作惡，還要將這事誣賴佛陀！」偵探發現案

情的真相，立刻回宮稟報國王，隨即下令將外道們拘拿到案，嚴刑對質，果然招認，真相大白，全案暴露，都是那些外道邪師們，因嫉妒所為，主謀者無言狡辯，亦只有俯首認罪，事實俱在，證據確鑿，國王英明，治以謀者應得之罪，以儆不法。

國王將該案處理完畢，對於佛陀也覺得十分歉疚，公餘之暇，乃率領群臣，同到佛陀所居住的祇樹給孤獨園去拜見佛陀，說明辦案的經過，好讓僧團大眾安心修行。給孤獨長者知道這事，也趕到祇園精舍，還有許多清信士，和那些關心佛教的國民百姓，也趕來了，佛陀見到人多，乃到大講堂，接受群眾們頂禮膜拜。

禮拜之後，各自就坐，國王在佛陀的近對面，看到這場面，也受到非常的感動，乃合掌問佛：「慈悲的佛陀啊，謗佛也非偶然，唯有佛陀至真，清淨無量，不知是什麼緣故，才有此事發生，願聞開示。」

佛說：「凡是誹謗的發生，莫不由於貪嫉，自古以來就是如此，並非今日才有啊！」

國王說：「我願聞之，就請開示吧！」

佛之宿世

佛陀說：「我的宿命（註 18），在無數世時，名叫孛，為行菩薩（註 19）之道，常持慈悲之心，想要度（註 20）化萬民，使眾生都能得到解脫（註 21）。

那時有一個大國，國名蒲鄰奈國，國土寬廣，地大物博，出產豐富，人民繁盛，生活安樂，處處美好，十分莊嚴。

在國民中，有一個在家修行的梵志，姓瞿曇氏，才德高明，算是國中第一，名聲遠播，人所稱揚讚歎。

瞿曇氏有三個兒子，惟第三子自降生即眉目清秀，相貌端正，身體壯健，世間（註 22）無比。父親覺得非常奇特，故設宴會，請了很多有道之士，和國內外的親友，在眾人面前，抱兒示之，眾人都讚歎說：「這個孩子，有天生的智慧，與眾不同，將來好道（註 23），有聖人（註 24）相，長大成人，必為國師（註 25），因此大家就為這個小兒起了個最好的名字——孛。

孛自幼即讀書好學，才藝過人，一切學問，以及九十六種外道的經典，世出世法，天文地理，都能通達，無所不知。並且能卻淫心，遠女色，不想結婚；又能消除蠱毒，降伏邪道，文略武功，兩者兼能，惟個性十分仁慈，世人對他無不仰慕，敬服得五體投地。

後來，孛的父親死了，兩個哥哥對他非常嫉妒，要求分家，所有遺產，理應三人均分，方為合理，但兩兄認為父親偏愛三弟，讓他多讀了

幾年書，學費即用去很多，理應扣除，應該分得的卻不分給他。母親慈悲愍念，據理力爭，曉以大義，但兩個哥哥，貪嫉成性，還是堅持不讓，但在李個人看來，人生無常，皆因貪苦，自覺若不離開家庭，難以相安無事，於是商得母親的同意，放棄了他應得的家財，而去親近明師，出家（註 26）修行（註 27），做一個與世無爭的弘道沙門（註 28），後來國人稱他為『聖李』。

聖李出家

佛陀又說：「李隨師（註 29）入出，剃除鬚髮，披上袈裟（註 30），精進（註 31）修持（註 32），不覺又是許多時間。

那裡山明水秀，鳥語花香，山巒崎嶇，奇峰對峙，溪聲幽遠的山間，正是一處修行人最為喜歡的所在。

李在此山中，修行學道，得四意止：

- 一、能慈念一切眾生，如母憶子。
- 二、能悲愍一切眾生，教化令其解脫。
- 三、能體解道意，心常歡喜，斷除煩惱。
- 四、能護持一切應作，不應作的沙門戒條不犯。

李又得了四意：

- 一、能制伏貪淫。
- 二、能除卻恚怒。
- 三、能去除癡念。
- 四、能得樂不喜，遇苦不憂。

李又能絕五欲：（註 33）

- 一、目不貪色。
- 二、耳不貪聲。
- 三、鼻不貪香。
- 四、舌不貪味。
- 五、身不貪細軟。

李又能以他的智慧（註 34）方便（註 35）之道，去順化天下，教人行十種善：

- 一、孝順父母。
- 二、敬事師長。
- 三、破諸疑惑。
- 四、令信道德。（註 36）
- 五、知死有生。
- 六、作善獲福。

- 七、為惡受殃。
- 八、行道得道。
- 九、見憂厄者為解免之。
- 十、見疾病者為施醫藥。

孛在那一個區域裡，遠近馳名，老幼咸知，不怕他住深山，都遠去請益，接受他的教導者，就是死了，也皆生到天上。

在他住的那一國度裡，州郡發生了水旱等災變時，只要聖孛一到，災難自然平息，眾苦消除，人民恢復安居樂業。因此，孛竟成了一個人乘佛教的實行家，世人都會接受他的指導，信仰他的人實在太多太多了。

助王救國

佛說：「正在這個時候，鄰邦有一個本來富饒安樂的大國，新王名叫藍達，沒有知人之明，任用了四個大臣，奸邪無比，欺壓百姓，詐財無厭，不但無能為國，反而貪污腐化，擾害良民，已怨聲載道，國王受其逢迎諂佞，已經弄得民不聊生，國勢將危，國王每天在深宮，還是糊裡糊塗，那裡會知道呢！

孛以慈悲為懷，生起了憐愍之心，想去拯救這個國家，希望恢復以往的富強安樂。於是孛乃行腳到藍達王城乞食（註 38）。因城裡忽然來了一個儀容高潔，舉止非凡的乞食沙門，城民百姓，見之都感驚疑，這個消息，不久也就傳到藍達王的耳朵裡，當孛到了王宮門外乞化時，藍達王以好奇心，乃出來親手布施，見孛年輕健壯，儀表端正，行步莊嚴，有異常人，心生敬愛，乃向他問訊，觀其儀宇，聞其語音，知是大貴之人，乃邀請他即住在國王宮中，並以上好飲食，以貴賓之禮招待。互相言語，十分契合，本來孛就有意要去幫助這個國家的，既然已有這個機會，見機行事，與國王說些治國濟民的正法。國王聽了，衷心的歡喜，也就有意將孛留下來，並召四位大臣與孛見面，共商國事，希望孛不再到處行化，而共襄國王的朝政。

孛知四位大臣，既愚頑而又怯弱，沒有一點政治軍事的常識，對於經濟，祇會貪污，置民生於不顧，只知享樂，奉承國王，而且四人都是外道：

- 一個是相信人死神滅，不復更生的。
- 一個是相信貧窮、富貴、苦樂，皆是天所為的。
- 一個是相信作善無福，為惡無殃的。
- 一個是自恃知其占卜星宿的。

這四個人除了利己貪圖享受之外，其實對國王與國民，沒有一個是

忠實的。

而李，是一個既聰明，而又有才華，勇健、仁慈、尚義、謙恭、信順、寡言、不傷人意，清淨無欲，遠色不婚的聖者。

他為政不煩，政簡刑輕，教之以禮，行之以道，惠之以德，愛民如子。他實行人乘佛教，不是空談理論，而是重在實行。

他教人民不得酗酒，不許遊獵畋漁，射殺禽獸，不可殺盜淫欺讒罵佞嫉，誣怒妖疑。凡是國民的一切不良習慣，皆化使之改善，從他輔助國王為政以後，國界安寧，風雨調順，五穀豐收，人民和樂，崇尚禮義，沒有爭鬥。

官吏為政，秉承法治，民生為重，禮樂無缺，利民便民，為民服務，擾民害民的事，不復再有了。

民間對李之為政愛民，歌功頌德，有口皆碑。而李謙遜，都說是國王的福德所感，非李之功也。

李並又教從他所學的一個外甥，協助興辦人乘佛教的濟世教育，以淨化人心，安定社會，友睦邦國。國內好學的人，也多來依附學習，這個時候，國王已覺得不能缺少了李，並更進一步的授權，將重要的國家大事，都委託給他。」

遭人嫉妒

佛又說：「那四個佞諂的大臣，看到李那樣清廉為政，使他們再沒有專橫貪污的機會，李在他們的眼裡，早已變成了目中之釘。對李，一面是畏懼，一面又非常嫉妒。若李不除，總覺毛刺在背，於是四人商量，欲謀害李。

但最好的辦法，是賄賂（註 39）國王的夫人，因為夫人一向貪財愛寶。

四位大臣，一共湊足了價值一億以上的財寶，果然竟買動了夫人，他們想：世間利用女人來陷害人，是再妥當不過的老法子。

夫人接受了財寶，難免自己在心中打算了一番，應當如此這般。

當藍達王因公出外，尚未歸來，夫人在內宮以梔子塗臉，裝成蓬頭垢面，肌瘦面黃，不飲不食，好像患了重病似的。

待國王回宮，見夫人躺臥床第，這般模樣，以為身體有病，乃上前慰問，但夫人只是哭泣，憂愁不語。國王又問：『莫非夫人受了什麼委屈』，撫問再三，才說：『我知大王已不理我了，因王重用那個乞人（註 40），見王無嗣，當王不在，乃入內宮，對我說：因王身體積弱，難有後嗣（註 41），要求與共歡，被我拒絕，如此膽大，怎不該殺。』

藍達王聽了夫人對李的讒言（註 42），真是如人噎食，要吞不得，欲

吐不能。想到孛已經輔政（註 43）十二年了，內政外交，經濟教育，甚至民心向背，都靠孛一人支掌，算來孛真是一個偉人，是國之寶。若不用孛，國家必定大亂，國勢將危。因此，就勸夫人，應以國家為重，為了萬民，個人事小，宜當忍耐。

夫人一聽國王無動於衷，並認為她所說的是小事，就發嬌瞋，哭鬧起來，並以自殺來要挾國王，甚至說如果不把孛殺了，她就要自殺。

很多昏君，為了一個女子，傾國傾城，在所不惜，江山可以不要，只要女人，世間愚痴的男子，都是情願為女人犧牲的。終於夫人戰勝了。

藍達王還算一個有良心的人，不忍驟變，一下就把有功於國的輔相除掉，只允許她可從待遇供養方面消滅，使孛自愧而去，不可以刀杖加害為原則。

孛向來就是一個忠公守職的人，每天照例很早就入宮辦理國政，但今天為何竟與昨天感覺有些不同？甚為奇怪？情形變了：向來坐的金座，已改木椅，飲食用的寶器，換成了陶器，白飯變成了糙米，夫人天天遇見都是笑容滿面，合掌恭敬，今天都不理睬，更奇怪的，連那隻狗一賓祇，也在旁邊橫眼相視，且蹦到門外，回過頭來汪汪的吠個不停。

孛是怎樣的人？他是大徹大悟者，見到如此，還不知道是怎麼一回事嗎？

孛心想：我本無害於人，人反害我，既然如此，我當仍避入深山，不可以因小怨而成大仇才好。他們對我既有陰謀，我就當自己小心謹慎。我有我的食鉢，水瓶、行囊，我到任何地方，都可乞食，我本來祇是為了救國救民，不是為了做官，還是早些離開王宮比較好。

孛主意既定，就去收拾隨身攜帶的物件，準備去乞食，仍舊是一個沙門。」

孛將離去

佛說：「國王藍達，並不完全愚痴，自己亦曾想到，聽信夫人的話，必定失去聖孛。現在知道孛要離開王宮，他心慌意亂，不知如何是好，自己非常懊悔，但又留不住孛。然孛畢竟是為了教化眾生而來的聖者，臨行又坐了下來，與藍達王很懇切地，談了許多交友、修身、持家、為學、處世、做人、理財、治國的道理。

后面就是他兩的對話，聖孛臨別的贈言：

國王：為什麼你一定要走？你要去到那裡呢？

聖孛：我輔佐大王治國，也有十二年了，從來沒有見過賓祇這隻狗向我吠過，今天對我狂吠不止，諒必是有陰謀，所以我一定要離開這

裡。

國王：陰謀是有的，讓我查明真相，將惡人除掉就好了，你又何必要走呢！

聖孛：大王！我很感謝你過去待我的厚意，所幸自己尚且無過。現在因緣（註 44）成熟，應該是我要離去的時候到了。不過我的感慨也很多：

國事是有盛必有衰，人生也是有合必有離。

善惡（註 45）本來無常（註 46），禍福都是自己造的，結交朋友，既不能堅固，就不可親近，勉強親近，那是處不好的；就如掘井取泉一樣，掘過深了，就到了濁水，濁水是不可飲的。

賢者親近賢者，能增長雙方的智慧；可是愚者見到賢者，愚者反而會生疑惑。

人與人之間相處，常常相見，會生輕慢。假如疏遠愚者，又會結成怨仇。善交接者，是要看機緣與人來往的。

要親而又敬的友人，處久了才能得到厚益。

同不善的朋友共事，用假面具以巧言利辭與之苟合（註 47），為賢者所不願。

我只知人待我以禮，我當以敬報；人待我以慢，我就應當遠避之。

人待我真誠的時候，我可依附他，幫助他，為他所利用而無憾；若人以憎意待我，叫我如何接近他呢！

為人要親善遠惡，不別善惡，非安之道。

人無過失，不可妄侵；人有過失，宜善諫改。

惡人要來為我作事，不可容納於身邊。

人要疏遠我，不可勉強親近。

恩愛已經分離，不可追思懷念。

以上是我臨別的贈言，尚願國王垂納。至於我今要去，正如鳥宿枝折，自知應當另求枝棲，只要去到任何地方，也自有相宜之處，何必守常不變呢？

朽枝不可攀，亂意不可犯，人對我既懷惡意，相見也不會歡喜。

唱而不和，同床異夢，我一個人想把國家大事扶上正軌，人要薄我，我也奈何！

你以厚意待我的時候，我亦以忠誠報你，你現在聽信夫人所言，善者不親，惡者不疏，先敬後慢，賢愚不別，我還不去，又要等待什麼時候呢？古人說：『知識相遇，主人視之；一宿如金，再宿如銀，三宿如銅，四宿連鐵都不如了』，以現在的情形看來，證明一點也不錯。

國王：我們的國家，現在國庫豐滿，人民康樂，這都是你輔政之功，如

今要棄我而去，將來國家一定會荒亂破壞的。

聖孛：天下有四種自壞的事：

- 一、華果繁多，還折其枝。
- 二、虺蛇含毒，反賊其軀。
- 三、輔相不賢，反害其國。
- 四、人行不善，死墮地獄（註 48）。

當知一切的事與物，要敗壞都是先從自身壞起。

佛經云：『惡從心生，反以自賊；如鐵生垢，消毀其形。』

國王：正因為我國沒有良好的輔臣，實在要完全依靠你，如果你一定要去，那國家的前途必定是很危險的！

聖孛：危險的事，何止國家大事，凡是每一個人，都有四種危險！

- 一、為人作保。
- 二、為人作證。
- 三、替人為媒。
- 四、聽信邪言。

佛經云：『愚人作行，為身招患；快心放意，後致重殃。』

國王：我本來是將你當師友的，因為常在一起，倒不覺得你對國家的重要，我有不周或輕慢之處，還希望你包涵原諒，現在我覺得你很重要，請不要棄我而去！

聖孛：談到做朋友，交友有四品不可不知：

- 一、有友如華：當鮮美的時候，把它插在頭上，枯萎了就拋棄了它。正如見富貴則依附；見貧賤則棄之一樣。
- 二、有友如秤：秤是用來秤物的，物重頭則低，物輕頭則高，人要用它，則非它不可；人不用它，就不重視它。
- 三、有友如山：譬如金山，鳥獸集其上，毛羽蒙光，貴能榮人，富樂同歡。
- 四、有友如地：譬如百穀財寶，皆從地生，而地能給養，對一切眾生的恩澤不薄。

國王：現在我知道自己志思淺薄，因聽邪言，致使你要離開！

聖孛：正是如此！身為國王者，不應輕聽邪言，賢明的人，知有四種人不可用：

- 一、邪偽的朋友不用。
- 二、佞諂的臣吏不用。
- 三、妖嬖的妻妾不用。
- 四、不孝的子女不用。

佛經云：『邪友壞人，佞臣亂朝；嬖婦破家，惡子危親。』

就是說家破國亡，都是因為聽用貪污腐敗的官吏，和不賢不孝的妻子的邪言弄壞事的！」

國王難捨

國王：我和你相處共事，互相愛厚，已十餘年了，希望你念及舊友之情，不要將我棄之而去好嗎？

聖孛：好友愛厚，當知十事：

- 一、分別遠離，不要忘記。
- 二、相見相聚，隨緣隨善。
- 三、得好美味，分而食之。
- 四、友勸我過，忍而受納。
- 五、聞友為善，倍加歡喜。
- 六、知友有過，力加諫正（註 49）。
- 七、友有難事，為其分擔。
- 八、互不惡言，傳私攻訐（註 50）。
- 九、若有急事，互相解難。
- 十、友雖貧賤，不可嫌棄。

佛經云：『化惡從善，砌磋以法；忠正誨勵，善友合道（註 51）。』

國王：我已知道，四臣可惡，因為他們對你生嫉，使你心生悲惱，復不喜我，將離我而去！

聖孛：大王！我覺慚愧（註 52），是你們已不喜我，有八件事知道你們已不喜我，不能再住這裡了。

- 一、大家相見，都改變了態度。
- 二、見到我時，都是眄眴（註 53）邪視。
- 三、我與眾人問話，都不應答。
- 四、我說是的，而答我卻為非。
- 五、聞國家衰敗事，反而快樂。
- 六、復興國家的事，反而不喜。
- 七、無端懷著陰謀，毀人之善。
- 八、國王不察，成就惡人言行。

說來感慨，如此邪風日盛，那裡還能成為一個國家政府呢！

佛經云：『卒鬪殺人，尚有可原；懷毒陰謀，是意難親。』

國王：都應當怪我太頑弊了，不別明闇，聽信讒言，被那一班惡人所誤，遂失了聖意！

聖孛：做一個國家政府的領袖人物，頗不容易，首要有知人善用之明。

- 一、要能分別賢良與愚痴。
- 二、要能識人之貴賤。
- 三、要知富國化民之道。

- 四、要明國政之難易。
- 五、要明法規之廢立。
- 六、要用賢能而廢不肖。
- 七、要隨順善良風尚，改革不良民俗。
- 八、要使國民安居樂業，民富國強。
- 九、要提高國民教育，為國培養博學多能的人才。
- 十、要提倡國民道德，建立因果觀念。

佛經云：『緩急別友，戰鬪見勇；論議知明，穀貴識仁。』

國王：我的國家，自你輔政以來，中外恬安；今日你要捨我而去，我將永無信賴可恃的人了！

聖孛：一個國家，要使恬安中外和平，也很容易：

- 一、要使國家的財政管理得法，不可浪費，要知開源節流，融資貸款，提倡興業。
- 二、要使國民安居樂業，生活穩定，民不造諸惡業，可免一切刑案之發生。
- 三、要興辦職業教育，養成各種知識技能，學以致用，才能服務社會大眾，為國貢獻。
- 四、官不貪污，民不為惡，任用賢善，為民模範。
- 五、要獎勵婦女貞良，提倡簡樸，戒絕浮華奢侈，掃除色情淫蕩。
- 六、要注意人倫道德，必使父慈子孝，兄友弟恭，親友信義，鄰里相和，有無相通，患難相助，善事相謀，諸惡禁絕。
- 七、要注重基本人權，施行平等政策，為官、為民、種族、職業、勞資、教育、一切平等，沒有特權，不枉良民，凡是利民利國的，一律受法律的保障。
- 八、一切公害，力以排除；凡妨害風化，影響心身健康，污染社會及不道德的惡事，悉皆禁絕。

佛經云：『生而有財，得友賢快；諸惡無犯，有福佑快。』

臨別諫言

國王：你是一個聖者，聖人之言，誠無不快！

聖孛：國王要稱心快意，還有八件事：

- 一、國家大小政事，都要延聘任用賢善而有學識能力才德的辦理。
- 二、一切政治都要以聖言（註 54）為法，如果國內有大智慧、大覺悟的聖者，國有大事，當去諮詢請益。
- 三、為國家政府首領的人，要慈悲仁和。
- 四、國家的一切事業，要漸日新。

五、為領袖者要有定力（註 55），不可輕躁忿怒。

六、為政者，要思慮遠見，處事當防患於未然。

七、一個國家，要有一種學理最高，最為究竟的宗教為國教，以輔政治之不及。

八、政府對於民眾，國王對於官吏，上以誠相待，下必效忠。

身為國王者，對以上都能做得到時，定能稱心快意。

佛經云：『有佛興快，演經道快；眾聖和快，和則常安。』

國王：那就請你不必走了，國家有事才好諮詢你，今後國家很多事，還需要你來諫言的，何以今日一定要走呢？

聖孛：我十二年來，對國家政事都是諫言，現在臨別，還在諫說，以後就不能了，你知道佛是度有緣，不度無緣之人的；對諫說之道，有十事不諫：

一、對慳貪習氣未除的人，不諫。

二、貪好女色的人，不諫。

三、思想朦朧的人，不諫。

四、性情急躁的人，不諫。

五、言語抵突的人，不諫。

六、精神疲極的人，不諫。

七、憍恣我慢的人，不諫。

八、喜好鬭爭的人，不諫。

九、愚昧癡邪的人，不諫。

十、貪小利不行善的人，不諫。

佛經云：『法語專愚，如與聾談；難化之人，不可諫曉。』

國王：如我憍恣，不能遠色，你就不與我共，不與我語了嗎？

聖孛：人不與語者，有十件事：

一、其人傲慢虛偽。

二、其人思想懵鈍不清。

三、其人怯弱憂怖無勇。

四、其人遇事猶豫不決。

五、其人不知羞恥慚愧。

六、其人堅持執著己見。

七、其人對人懷仇報恨。

八、其人不濟人民凍餓。

九、其人怠墮成性不改。

十、其人不修禪定智慧。

佛經云：『能行說之可，不能勿空語；虛偽無誠信，明哲所不顧。』

國王：美色真可惡，使我生顛倒，常遭其蒙蔽，以致誤國事，要知女人

賢不賢，如何去觀察？

聖孛：要知女子賢與否？日常十事可察知：

- 一、髮亂髻傾。
- 二、色變出汗。
- 三、高聲言笑。
- 四、瞻視不端。
- 五、受人寶飾。
- 六、窺看垣牆。
- 七、坐立不安。
- 八、常至鄰里。
- 九、好出野遊。
- 十、喜通淫女。

佛經云：『婦女難信，利口惑人；是以高士，近而不親。』

國王：親信婦人，也是世間之常情，只是人無智慧，不知其不可親。

聖孛：不但嬖佞（註 56）之婦不可親，世間還有十種不可親：

- 一、主君所厚。
- 二、婦人所親。
- 三、怙身強健。
- 四、恃有財產。
- 五、大水漬處。
- 六、故屋危牆。
- 七、蛟龍所居。
- 八、辜較縣官。
- 九、宿惡之人。
- 十、毒害之蟲。

佛經云：『謂酒不醉，謂醉不亂；君厚婦愛，皆難保信。』

國王：我認為貪愛習重者，會發生惡事，那不是可嫉嗎？

聖孛：可嫉的事有五：

- 一、粗口傷人。
- 二、讒賊喜鬪。
- 三、不譙譙媚。
- 四、嫉妒咒詛。
- 五、兩舌面欺。

佛經云：『施勞於人，而欲蒙佑；殃及其軀，自遭廣怨。』

國王：要怎樣做人，才能使人愛敬？

聖孛：受人愛敬者有五：

- 一、要柔和能忍。
- 二、要謹而有信。

三、要敏而少說。

四、要言行相副。

五、要交久益厚。

佛經云：『知愛身者，慎護所守；志尚高遠，學正不昧。』

國王：世間那一種人，才會被人所慢：

聖孛：人所輕慢有五：

一、見長鬚而慢。

二、見衣服不淨。

三、見空無志思。

四、見淫態無禮。

五、見調戲不節。

佛經云：『攝意從正，如馬調御；無憍慢習，天人所敬。』

王再堅留

國王：我們不要再談了，希望你改變去意，留下來我們回到住的精舍再談吧！

聖孛：大王我已決定離開，不能再還精舍了，我覺得這個國家，將要走入末路了，何以見得呢？

一、遠善知識（註 57），而親惡師。

二、政府已用邪友小人。

三、侮蔑聖智聰叡之士。

四、教育違反聖教理論。

五、上下淫佚，財政廢糜。

六、人民嗜酒，性好亂動。

七、不敬長者，積弊太多。

八、施政無方，反覆無常。

九、婦女不節，奢侈無度。

十、蓄婢納妾，世俗澆薄。

凡世間的事，有因有果，有盛有衰，有聚有散，近來發現了以上這些情形，心中早以難安，既然離開的因緣到了，留也無益，盛情只好卻了。我總感慨現在的人，已少賢者，要成明德，實在很難！

佛經云：『遠避惡人，淫荒勿友；從事賢者，以成明德。』

國王：有你在政府指導，唯你所恃，我很安樂；四方也平靖無事，你今去了，將來國內一定會發生變亂的！

聖孛：大王暫可安心，要得安樂，當重視八件事：

一、順事師長。

- 二、率民以孝。
- 三、上下謙虛。
- 四、仁和其性。
- 五、救危赴急。
- 六、恕人愛物。
- 七、減稅節用。
- 八、赦恨念舊。

佛經云：『修諸德本，慮而後行；唯濟人命，終身安樂。』

國王：你今天實在不能去啊！你真去了，我會時常想念你的！

聖孛：世事無常，緣生緣滅，有聚有散。大王你倒不必想，希望你能學智者之想念，就好了。

- 一、雞鳴念悔過，今日當作福。
- 二、早起念父母，省問起居安。
- 三、有事臨到時，當念有預備。
- 四、凡所居止處，應念避危害。
- 五、與人言語間，首念當至誠。
- 六、見友人之過，當念應忠諫。
- 七、遇有貧困者，念哀愍施護。
- 八、自己有財物，當念常布施。
- 九、每天飲食時，應念宜節制。
- 十、分物與人時，當念要均平。
- 十一、國王御眾屬，念施以恩賜。
- 十二、國家有軍備，平時念防禦。

佛經云：『修治所務，慮其備預；事業日新，終不失時。』

國王：希望現在來一位大賢，今天能夠替我將你留住！

聖孛：國王！你要知道什麼人才是大賢？大賢者具有十種高行：

- 一、學問要高遠。
- 二、終身不違經戒。
- 三、要禮敬佛法僧（註 58）。
- 四、要持一切善終身不廢。
- 五、要降伏自己的貪瞋痴（註 59）。
- 六、要行慈悲喜捨四無量心（註 60）。
- 七、要隨時惠人以恩德。
- 八、終身沒有擾害社會人民。
- 九、要能化導不仁不義之人。
- 十、要提倡改惡向善，不為謀亂。

佛經云：『明人難值，而不比有；其所生處，族親蒙慶。』

國王：咦！我的罪過真重，為蓄了惡人，使你恚恨而去！

聖孛：所謂真正的惡人，有十五種大惡：

- 一、好殺害一切生命。
- 二、劫盜他人之財物。
- 三、常貪女色而淫佚。
- 四、見財物而詐欺。
- 五、對上言行常諂諛。
- 六、對任何人都表虛飾。
- 七、佞讒成性。
- 八、誣害善良。
- 九、心生貪濁。
- 十、行為恣縱。
- 十一、酗酒常醉。
- 十二、嫉良妒賢。
- 十三、謗佛毀道。
- 十四、欺賢害聖。
- 十五、經常犯罪。

佛經云：『奸虐饕餐，怨讒良人；行己不正，死墮惡道。』

國王：你今天堅決要走，不肯留下來，卻使我的內心覺得非常的慚愧！

聖孛：說到慚愧，人有十種最可慚的事：

- 一、為君王者，不知朝政國事。
- 二、為臣輔者，不忠不孝，不知禮法。
- 三、受人恩惠，不知報答。
- 四、犯了過失，不知悔改。
- 五、多夫之女，多妻之男。
- 六、婦女不守貞操，沒有女德。
- 七、所習行業，沒有成就。
- 八、軍備之國，不能禦侵。
- 九、見人布施，就生誹謗。
- 十、不能善待使從。

佛經云：『世儻有人，能知慚愧；是易誘進，如策良馬。』

國王：你現在就要走，沒有人能留得住你了，使我心中憂愁鬱悶，我真要發狂了，我向你懺悔改過好嗎？

聖孛：那又何必呢！如人不能游泳，就不應當入深水，要想報仇的人，預先不會使對方知道的。

親厚中諍，後更相謝，早知和解善，不如本無諍。

善不能賞，反聽讒言，大王如今就是這個樣子。

善安國者，而見驅逐，佞為敗政，反留食祿。賓客久留，主人厭之，我現在宜退去了。

國王：人緣至重，願垂憶念，我現在決不再聽惡人之讒言了，我以自己的力量，奉事你勝於以前，好嗎？

聖孛：你這樣說，但恐難做到，你夫人心惡，我不宜留！天下家家皆有炊食，沙門所以持鉢（註 61）乞食者，自有其樂。而貪念消除，成就戒德，無為最樂，希勿見怪才好。

國王：如今你既然要去，希望不要斷絕往來，仍盼時常光臨，以補我的遺憾！

聖孛：大家如果都健在的話，是可以再相見的，我現在想仍入山修志。與其近而相念惡，倒不如遠去而相念善，智者是可以用譬喻得解的。

譬如有人，以蜜塗在刀口上，狗得舐之，以傷其舌；坐貪小憩，不知瘡痛。

如今四臣也是這樣，口頭上說非常好聽，但心如利刃，大王何以不自警覺呢？

今天以後，你若有驚恐，祇要心常念孛，一切畏懼，自會消除。

談到各人之志趣，正如鷄梟樂塚，群鼠樂糞居，百鳥棲樹，鶴處污泥，物各有性，志欲不同。

以我之一生，愛好清淨無為，正如大王一生樂於王位一樣，各有各的個性和志趣。

再說：用人方面要知道，比如一件器物，雖然粗弊，不可隨便丟棄，因為各有所用；人有賢愚貴賤，或不肖者，也不可隨便拋棄，因人亦各有所長，各有所用，只不過是知道用，與不知道用，要如何用罷了！

聖孛：我要去了，請大王休息吧！有緣再會了！

說著說著，聖孛站起，提起袋子，背負行囊，向國王以及站在周圍的，揮手道別，這時大家的心情，天旋地轉，就像風雨要來之，忽然大地上，籠罩著黑暗！

國王後悔

國王：我到現在才知道，一個有道有德的聖者，實在是很難屈服的！

聖孛：談到難字，世間有十二種難：

- 一、要任用一個愚痴的人很難。
- 二、怯弱無能的人要他御勇很難。
- 三、要使有仇恨的雙方共會很難。
- 四、要與一個寡聞無智的人議論很難。
- 五、貧窮的人要借錢負債很難。

- 六、軍旅無將領令其作戰很難。
- 七、一個大臣要為國君終身做事很難。
- 八、一個不信道而要學道的人很難。
- 九、為惡不善的人，想要生天很難。
- 十、人生能遇佛出世很難。
- 十一、為人一生要得聞佛法很難。
- 十二、知道的佛法，要行很難。

佛經云：『人命難得，值佛時難；法難得聞，聞能行難。』

國王：今天與你最後的談話，卻啟發我很多的智慧！

聖孛：我希望人人都有智慧，但為人必須先要知道一些世間智慧，略說四十五種：

- 一、要修身而必先正心。
- 二、要使全家長幼和樂。
- 三、要使九族都能親睦。
- 四、交朋友要誠實信用。
- 五、求學問必須得明師。
- 六、做任何事要有成就。
- 七、才學要高智慧要遠。
- 八、終身奉行一切善事。
- 九、人到富貴當報恩德。
- 十、財產要審查謹慎。
- 十一、要興實業而濟貧困。
- 十二、子女年幼勿付財產。
- 十三、擇善良的人而交往。
- 十四、苟合之言不可相信。
- 十五、財在官府當早提出。
- 十六、買賣交易誠實無欺。
- 十七、投宿旅店更要謹慎。
- 十八、住處環境要知好壞。
- 十九、入他國境言行親善。
- 二〇、作客要豪爽而無爭。
- 二一、本富今窮宜求恢復。
- 二二、對貧窮者不可奢求。
- 二三、收藏寶物切莫示人。
- 二四、秘密的事勿語婦人。
- 二五、為君王者貴在敬賢。
- 二六、為王當先優待仁勇。
- 二七、為官愛民首要清廉。

- 二八、凡為公事都要立功。
- 二九、教育國民以孝為本。
- 三〇、師徒之間貴在和敬。
- 三一、訓弟子以仁義道德。
- 三二、醫師業者要守醫德。
- 三三、自知術淺不宜施用。
- 三四、有病求醫應聽醫教。
- 三五、對飲食要節制衛生。
- 三六、要博學多聞以求知。
- 三七、切勿賭博免傷錢財。
- 三八、有人告貸親手付與。
- 三九、為人佐證要求公正。
- 四〇、諫人以順勿起瞋怒。
- 四一、常以忍辱避免諸惡。
- 四二、平等待人勿妄分別。
- 四三、人之性情和平為貴。
- 四四、持戒應以清淨為止。
- 四五、欲求大道無過泥洹（註 62）。

凡是修行人，得泥洹道者，不為生老病死所苦，不為飢渴寒熱所迫，不畏水火刀兵盜賊，也無恩愛貪欲，以及眾惡憂患，完全度滅，所以叫滅度。

王當自重！我現在就要走了。

國王：你現在就要走了，我十分難過，不知還有什麼應該教誡的沒有！

聖孛：一、凡是大水盪過的地方，就是相隔百年，都不可在那裡建立城市；因為難免再被洪水所淹沒。

二、向來是一個大惡的人，他雖欲行善，那是難以相信的；因為如果他的惡心未滅，難免不再作惡的，此不可不戒！

三、一個人之所為，譬如鑿井一樣，鑿之不止，是必會得到泉水的；因為事有漸進，智者不可見微。只要能濟助一種力量，終有成就之日。這也不可不知。

國王：你前後所說，我都貫記在心，我想如果全國的士女們都能聽到這些話，沒有一個不歡喜的，就是曾經做過壞事的惡人，也會低俯下來認罪改過的。我願聽你的話，倘若再遇到異人，何以知其明呢？

聖孛：明智者，與他言語問答，都與平常的人不同；明者言無不善，師法本正。以此就可以知道，明人的過性，仁柔謹慤，溫雅智博，眾善所仰，是沒有疑惑的。觀其言行，心口相應，看他行為舉止，毫無妄躁，以此亦知。但是，與明智的人說話，宜得其意，

要得其意，是很難的，不可不慎。

國王：要與明者相處，要怎樣才能不失其意呢？

聖孛：我贈你兩句話，與明智者相處，要：

敬而勿輕

聞受必行

因為明智者，識真體道無為，知道宇宙萬有，一切皆空，人物如化，少壯有老，強健則衰，有生有死，富貴無常，所以安當思危，盛存無常。善者親近，不善遠離，雖有仇恨，不可施惡，柔而難犯，習而難勝，此乃明人之風，不可慢也！

國王：如果盡心盡意的以愛敬來待明智者，能有福嗎？

聖孛：當然是有福的！

智者以聖言為法，而化導人民行其仁道；又喜常開導愚昧的人，希望人人都能成為有智慧者。

治國則以惠施為善，行道則以導人為正。

國家急難，則能分解，進退知時，無所怨尤。

恩德廣大，不望其報，能如此治理國事，怎麼能說沒有福呢？

政治的法則，是不可失其道的，希望大王深信不疑，治國唯一之道，乃是勸民學善，如果一國之民皆能奉行眾善，國家之受益就大了。

去而復回

聖孛告別國王，離開住了十二年的王宮，國王那裡捨得他就這樣離去呢？依依不捨的送著孛。國王的夫人，也哭泣著跟在王的後面送孛，畢竟聖孛所說的許多話，也使夫人心生慚愧；群僚百官，亦都含淚送到宮門之外。百姓知道了，男女城民，亦趕到宮外送行，莫不號泣，不忍聖孛離去。

聖孛與國王，並肩而行。國王還問孛，國中還有什麼人是可以信賴的。

孛乃介紹他胞姊的兒子給王，乃說：「我外甥賢善，可與諮議，可以隨王出巡國境，訪問民間疾苦，觀民謠俗，得知民情。」

聖孛實在是一位菩薩（註 63）化身，乘願再來的聖者，臨行時還是那樣關心國家與國民，知道的人，無不受其感動！

自從聖孛離開王宮，四位奸臣，乃縱橫於外，以佞辯為政；夫人於內，以妖惑事王。

這時的藍達王，已經被迷惑了，終日在深宮，奢淫好樂，不理朝政，國事荒廢。群僚百官，法無準則，國人窮困，民不聊生！於是在朝

的官吏，在外的民眾，都常常思念孛在的時候，風雨調順，國泰民安的生活，舉國上下，和平安樂的情形。

自孛入山，雖然數年，甚覺時間很久。孛的外甥，想到國家的荒亂，不忍目睹，乃從外郡，來到王宮，晉見國王，將國境之內，一切情形，及民間傳言，向國王反映：

「大臣不正，放縱劫賊，掠殺無辜，殘虐無道，人怨神怒，天降災禍，遠近皆知，而王不覺，今不早圖，且無復民」！

「果如孛在！我所任者，如狼在羊中，知民當散，如奔車逸馬，道人既告，何以教之？」王聽了這些話，這纔驚覺到。

「孛去國亂，皆由奸臣，王宜更計，國尚可復，願一巡行，目見耳聞，當知其實」。

國王於是即與孛的外甥，便衣簡從，巡行國界之內，到各地去觀察，結果聽到人民叫苦連天，怨聲載道：

有的人說：「王治不正，使國飢荒，夜則困於盜賊，晝則窮於胥吏，衣食不供。……」

有的人說：「夜為盜所劫，晝為吏所奪。……」

有的人說：「王治國不正，使國荒亂，盜賊不禁。……」

有的人說：「王無恩澤，政治不平，祭祀廢絕，天旱水竭。……」

有的人說：「若王家善，孛自當留，國不亂也。……」

國王這次親自巡訪民間，見到國民飢荒，生活困難和一切的苦況，並親耳聽到百姓對國王的怨言，才知道事態的嚴重！再三思考救國之法，唯有將孛再請回來。於是王又派遣特使入山，哀求請孛。

孛是大慈大悲的，是該國國民的救星，為了悲愍眾生，於是隨著藍達王的特使，又同到了王宮。

國王特別為了聖孛的重返，舉行了一次盛大的歡迎會。

聖孛回來，將那四臣的邪見破了，又把這個王國的政治扶入正軌，不多久又見該國風雨時節，五穀豐熟，人民歡樂，天下太平。」

跋

佛陀在祇園精舍，為舍衛國的卑先匿王等，講說這部「孛經」，其情節，並不是像文中這樣簡單，筆者為了表達孛是一個人乘佛教實行者的風範，向世人介紹，並準備譯成英文本，故去煩就簡，將孛的精神表達出來，使中外的讀者們，都能一看就明白書中的道理。

筆者不會為文，尚希教界的先進大德們，多賜指導，以資達到弘法利生的目的。

附註解

- 1.慈悲：給與一切眾生的安樂叫慈；拔除一切眾生的痛苦叫悲。
- 2.佛陀：佛陀是梵語，簡稱之為佛，譯成中國的華文，謂之為覺，自覺覺他，覺行圓滿，到了無上正等正覺，就叫成佛。
在此所指的佛，是佛教的教主本師釋迦牟尼佛。
- 3.皈依三寶：簡稱三歸，即歸依佛、歸依法、歸依僧。
佛—十方三世一切佛，叫佛寶。
法—諸佛所宣說一切覺人濟世的正法，叫法寶。
僧—弘揚佛法，傳佛慧命的和合僧團，叫僧寶。
歸依佛是我依靠佛陀的教示而得入正道；歸依法是我依靠教義而求得真理；歸依僧是我依靠僧伽的引導而正信佛教。
- 4.五戒：不殺生—不殺害一切有生命的生物。不親殺，不教殺，不為了我而殺。
不偷盜—不與而不取。凡屬他人的財物等，不竊取，不搶奪，不詐騙，不侵佔。
不邪淫—不是夫妻不行淫。非時非處，風雨雷電，遠行遠歸，疲勞酒後，病苦煩惱，身體不淨亦不行淫。
不妄語—不妄言、不綺語，不兩舌，不惡口。
不邪癡—不崇邪，不迷信，不邪行，不愚痴。
- 5.舍利弗：佛陀十大弟子之一，智慧第一。
- 6.大德：精通佛法，而且很有道德者之尊稱。
- 7.國老：國家的元老。對國家有大功勞，有大貢獻的老前輩，尊稱之為國老。
- 8.精舍：佛寺的別稱，佛菩薩及僧眾居住修行辦道，弘法利生的道場，都可稱之為精舍。
- 9.供養：對上含有奉養、親近、奉事、尊敬，禮待的意思；對下則含有同情、憐惜、愛護之意。
- 10.阿難：乃阿難陀，簡稱阿難，晚年，人都稱他為阿難尊者，是佛陀在家叔父白飯王之子，為佛陀之從弟，生於佛陀成佛之夜，後來隨佛出家，侍佛二十五年，為佛執事弟子，多聞第一，是佛陀十大弟子之一。
- 11.功德：功是指善行，德是指善心。世人之拜佛誦經布施供養等，都叫功德。
- 12.沙門：沙門是梵語，譯成華文乃「勤息」二字，即是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痴；勤修佛道，息諸煩惱，為出家修行者的通稱。
- 13.外道：佛教以外立道者的通稱，或道外之道，稱為外道，亦即真理以外

的邦教。

- 14.邪魔外道：邪是指左道，就是不明佛法的人；魔是指魔道，就是妨害佛法的人。凡是不明佛法，妨害佛法，以及向心外求法的人，都可以稱之為邪魔外道。
- 15.僧：僧是僧伽的簡稱，乃和合眾的意思。凡受具足戒的比丘，三人或四人以上，方得稱僧。
- 16.比丘：佛教出家之人，曾受過沙彌戒、比丘戒、菩薩戒等三壇的通稱，男的叫比丘，女的叫比丘尼，比丘含有三種意義：
 - 一、乞士：一面向社會群眾乞化飲食，以資維持色身之生命；一面又向慈悲的佛陀乞化法食，以資維持法身慧命。
 - 二、破惡：此惡是指心中的諸惡煩惱而言，出家修戒定慧三學，撲滅貪瞋痴，以便達到了生脫死的目的。
 - 三、怖魔：六欲天的天魔，希望一切的眾生，皆為魔子魔孫，永遠受他的控制，可是出家的佛弟子目的卻在跳出三界火宅，六道輪迴，以期解脫，大家都很認真的修行，不為天魔外道所擾亂，於是魔宮震動，魔王都怖畏起來，故叫「怖魔」。
- 17.戒律：防止佛教徒邪非的法律，如在家居士五戒，菩薩戒，沙彌十戒，比丘二百五十戒，比丘尼三百戒等。
- 18.宿命：宿世的生命，世人在過去世都有生命，天、人、鬼、畜，輾轉六道輪迴，都叫宿命，佛能知宿命者，叫宿命通。
- 19.菩薩：梵語菩提薩埵的簡稱，譯成中國的華文為覺有情，就是覺悟了的有情眾生，也就是上求佛道，下化眾生，自利利他，自覺覺人的聖者。
- 20.度：如舟船渡人過海，又有「出」或「離」的意思，出是出離世俗，離是脫離生死。
- 21.解脫：脫離眾生之束縛而得自在，亦即是涅槃的別名。
- 22.世間：即時間和空間，說明過去、現在、未來三世的時間叫世；指出東南西北，東北東南，西北西南，上下十方的空間叫做間。所謂世間，亦即宇宙，在佛教，不只是指森羅萬象的大地為世間，宇宙和人生，統名之為世間，眾生所依靠的宇宙國土，名器世間；眾生由惑造業，所感的有生死存亡的色身，叫有情世間。
- 23.道：
 - 一、能通之義。
 - 二、真理的意思。
 - 三、菩提或涅槃。
 - 四、修行的方法。
- 24.聖人：斷惑證真的人，智慧最卓越，人格最完美，能力最高強的人則

叫聖人。

- 25.國師：出家沙門，因才德超人，具足聖智，能為皇帝、國君、國王、總統的師傅者，可尊稱之為國師。
- 26.出家：出離貪瞋癡慢疑五欲六塵煩惱之家，亦即出離在世俗家的生活，去修持沙門的清淨梵行。
- 27.修行：過去一切不好的習氣，要修掉，養成良善的習慣，行是行一切利人利世的菩薩之道。
- 28.弘道沙門：弘揚佛教聖道的出家人，叫弘道沙門。
- 29.師：梵語烏波彌，教以道者的通稱。在律學，分得戒師與受業師。釋氏要覽上說：「師有二種：一、親教師，即是依之出家。二、依止師，即是依之稟受三學。」文中所指的師，即是依以出家的親教師。
若以世間法來說，又分教學師與授業師，凡向先進學習一切資生技能者，
都可稱之為師。
- 30.袈裟：比丘、此丘尼的法衣：
 - 一、安陀會—即五條衣。
 - 二、鬱多羅僧—即七條衣。
 - 三、僧伽梨—即九條衣，乃至二十五條衣。
- 31.精進：即是「勤」，即努力向上的意思。
- 32.修持：行者將一切妄想雜念修除，持其無妄之自性，或持咒、持念佛菩薩聖號。
- 33.五欲：色—是指美麗的色相。
聲—是指動聽的聲音。
香—是指芬芳的香氣。
味—是指可口的美味。
觸—是指細滑的觸樂。
以上五者，因能使人生起貪欲的心，故叫五欲。還有財、色、名、食、睡也叫五欲。
- 34.智慧：梵語若那，華文譯為智，般若華文譯為慧。也即是說明白一切事相叫智；瞭解一切事理叫慧。
又「般若」二字應智母，修習般若，即能生智慧也。
- 35.方便：隨方因便，以利導人，故叫方便。
- 36.十善：其他經典所說的十善，是十善業道所說的十善：
 - 一、不殺生而仁愛。
 - 二、不偷盜而義利。
 - 三、不邪淫而禮節。
 - 四、不妄言而誠信。

- 五、不綺語而真實。
- 六、不兩舌而和合。
- 七、不惡口而善言。
- 八、不貪欲而布施。
- 九、不瞋恚而和祥。
- 十、不邪癡而正智。

此經所指聖孛之十善，是他以方便教化之十善，亦非常重要，世人應當勵行。

- 37.道德：利己謂之道，利人謂之德，利己利人謂之道德。
- 38.乞食：出家的沙門比丘，為了資養色身，而向人乞食，故比丘又叫乞士。
- 39.賄賂：送財物給有權勢的人，請託事情，以期達到某種目的。
- 40.乞人：乃是討飯的人，俗稱「叫化子」，又叫「乞丐」，而絕對不是「乞士」。
- 41.後嗣：同「後裔」，也即是後世的子孫。在文中所指的後嗣，是繼承王位的太子，又叫王嗣。
- 42.讒言：以言語來毀謗善良，也即背地裡，暗中說他人的壞話。
- 43.輔政：輔助國家朝政，宰相或總理大臣，才有資格叫輔政。
- 44.因緣：「因」是指主要的原因，如種子；「緣」是指次要的助緣，如水土、陽光、養料、空氣等等，由此因緣和合而生出植物來，凡是世間一切事和物，都是因緣而生，再由因緣而滅，叫緣生緣滅。
- 45.善惡：合於理的叫做善；乖於理的叫做惡。凡行善者造的是福業；凡做惡者，造的都是罪業。
- 46.無常：沒有常遠不變的叫「無常」，有剎那無常與相續無常二種：
 - 一、剎那無常：又叫念念無常，指一切有為法，都是念念生滅而不停住的。
 - 二、相續無常：是說相續之法，在經過一段時間之後，最終還是要歸於壞滅的，如人命的死亡及燈火的熄滅一樣。
- 47.苟合：「苟」是草率或不正當的意思，苟合也即是隨隨便便苟同，也即是苟且附和，同流合污，不合乎道義的。
- 48.地獄：六道輪迴最苦的一道，叫「地獄道」，其位置於地的下方，分為三類：
 - 一、根本地獄：有八熱地獄和八寒地獄，這就是有名的十六大地獄。
 - 二、近邊地獄：即八熱八寒四門的十大遊增地獄。
 - 三、孤獨地獄：在娑婆忍苦世界的山間、曠野、樹下、水濱等等

地點不定，為各人的別業所感而現。

49.諫正：勸止在上的人不正當的行動，叫諫正。

50.攻訐：指摘別人的過失，而攻擊之，叫攻訐。

51.道：有四種解釋：

一、道有能通的意思，如道路。

二、道是真理的意思。

三、道又指菩提或涅槃（涅槃即泥洹）。

四、道又是修行的方法。

52.慚愧：慚是對於自己德學未充，或羞恥自己罪過的一種精神作用；愧是恐作惡受人譏笑批評，生愧心而止惡，故叫「慚愧」。

53.眴眴：以眼睛來邪視人，叫眴眴。

54.聖言：聖者正也，正直的言語叫聖言，有四種聖言：言不見為不見、言不聞為不聞、言不覺為不覺、言不知為不知。

55.定力：心意不散亂叫定，能產生一種破除一切亂想的力量，叫定力。

56.嬖佞：嬖是卑賤得寵之意，嬖人就是出身卑賤，而被寵愛的臣妾；佞是會說動聽的話的人叫佞人。這兩個字連起來，是指不好的嬖妃。

57.善知識：是指信解佛法，而學問又淵博的人。

58.佛法僧：佛、法、僧稱為三寶：佛是真理的發現者；法是宇宙的真理；僧是奉行弘揚真理的人。

59.貪瞋癡：貪、瞋、癡為三毒：貪是貪愛五欲；瞋是瞋恚無忍；癡是愚癡無明。因此三者，能毒害人，故叫三毒。

60.四無量心：慈、悲、喜、捨叫無量心：

一、與一切眾生之樂，叫慈無量心。

二、拔一切眾生之苦，叫悲無量心。

三、見人行善或離苦得樂，深生歡喜，叫喜無量心。

四、如上三心，捨之而不執看，或怨親平等，不起愛憎，叫捨無量心。

因此四心，普緣無量眾生，引生無量之福，故名無量心。

61.鉢：鉢，梵語「鉢多羅」，為比丘生活六種物之一，即盛飯器，又叫應量器，應有三種應：

一、色相應：鉢要灰黑色，令不起愛染心。

二、體相應：鉢體粗質，使人不起貪意。

三、大小相應：使用時不過量。

佛制比丘乞食，不過七家，令人不恣口腹。過去四大天王曾持四鉢供佛，佛以神通之力，把四鉢合為一鉢，這就是有鉢的歷史。

62.泥洹：又名「涅槃」，又叫「滅度」，乃是滅盡煩惱，度脫生死的意思。

63.菩薩：是梵語菩提薩埵的略稱，譯成華語為「覺有情」，就有情眾生自己覺悟之後，再將覺悟之道去覺悟有情的眾生，上求下化，自度度人者，稱之為「菩薩」。